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一)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下简称“1亿元额度理财产品”),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相关授权期限自2020年9月24日、2020年9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收益凭证(以下简称“1亿元额度收益凭证”),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相关授权期限自2019年9月24日、2019年9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三)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收益凭证或理财产品(以下简称“7亿元额度理财产品”),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相关授权期限自2020年9月24日、2020年9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四)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以下简称“2亿元额度现金管理”),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相关授权期限自2021年11月22日、2021年11月2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到账金额(万元), 到期收益率(%)

2.前十二个月内1亿元额度理财产品已到期情况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到账金额(万元), 到期收益率(%)

3.前十二个月内7亿元额度理财产品已到期情况
(1)已到期收益凭证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 实际到账金额(万元), 到期收益率(%)

(二)投资风险
1.市场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信用风险:收益凭证以券商的信用为支持,在收益凭证存续期间,券商发生破产、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或强制执行等情况,将按照《破产法》规定的破产清算程序,在依法处置破产财产后,按照权利人顺序对公司进行清偿,因此,在最不利情况下,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产品本金及收益无法按照认购协议约定兑付。

3.流动性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4.操作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5.其他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6.其他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7.其他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8.其他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9.其他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10.其他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11.其他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12.其他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13.其他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14.其他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到账金额(万元), 到期收益率(%)

(二)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1.1亿元额度理财产品未到期情况
购买的券商收益凭证和银行理财产品已于2021年11月23日全部赎回。

2.1亿元额度理财产品未到期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暂未购买风险投资。

3.7亿元额度理财产品未到期情况
(1)未到期收益凭证情况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 实际到账金额(万元), 到期收益率(%)

(2)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到账金额(万元), 到期收益率(%)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截至本公告日累计购买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19,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券商收益凭证金额为12,000万元,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7,000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业务凭证。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31日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提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将全部通过。

一、会议基本情况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材料。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2日通过现场及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3名,实际到会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曹海先担任本次会议的主持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拟发行美元私募债的议案》。
董事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致联国际有限公司发行总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的私募债,并授权相关人员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发行美元私募债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2022年度内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36亿元人民币的授信授信,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融资租赁等业务,具体授信额度及内容尚需各授信银行其他金融机构核准。综合授信额度申请期限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除综合授信业务外,在前述授信范围内将不再出具针对该额度内不超过上述金额的单笔授信业务的单独审批文件,综合授信业务相关审批文件由代理人代表公司向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银行的合作、协议、优惠等各项法律文件。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2年1月17日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2年1月17日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2年1月17日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2年1月17日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2年1月17日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2年1月17日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2年1月17日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2年1月17日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2年1月17日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2年1月17日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一、会议基本情况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名,实际到会董事10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曹海先担任本次会议的主持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展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发行美元私募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提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将全部通过。

一、会议基本情况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材料。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2日通过现场及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3名,实际到会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曹海先担任本次会议的主持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拟发行美元私募债的议案》。
董事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致联国际有限公司发行总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的私募债,并授权相关人员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发行美元私募债的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会议基本情况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名,实际到会董事10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曹海先担任本次会议的主持人。